

1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首都师范大学附属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专用设备购置类项目-首师大附中体质健康设备购置其他体育设备设施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首师大附中体质健康设备购置，属于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博凯阳光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；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420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首师大附中体质健康设备购置，属于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通用体智健康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6358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98.4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. 首师大附中体质健康设备购置，属于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融梦跃视（上海）体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16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4. 首师大附中体质健康设备购置，属于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汉邦智能集成系统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博凯阳光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12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